

不得已的歉疚

□黄惟群 [澳洲]

我家有一猫一狗，猫比狗来得早。猫从朋友家要来时，刚出世一星期，灰白两色，四只小脚藏在肚子下，走起路来一摇一摆，像一团绒毛。

家里来客人，小猫也不甘寂寞，一拱一拱，拱到客人身边，挨着大腿或靠着脚掌温顺地躺下。女士小姐少不了一声惊声尖叫，可随后，又漾一脸笑容：“多漂亮的猫呀！”继而捧在怀里，爱不释手。

那猫确实漂亮，不仅漂亮，还可爱。长大些后，自己在园里晒太阳，捉蝴蝶，一蹦一跳，爪子挥来舞去。没有老鼠，它就袭击鸟雀，院里的草莓被它看管得完整无缺。时常，我们一家去屋后公园散步，叫它或不叫，只要看见，它就跟着我们走，走走停停，玩耍一番，然后再赶上，有时还会奔跑到我们前面，横地一躺，露出一肚雪白的毛，“咪咪”叫两声，叫得轻柔，示意我们和它亲近温存一番。

它也有淘气时，因家中有小孩，怕它身上有跳蚤，不让进屋。偶尔一两次，见人戒备，它会一窜而入，躺在桌底下不走，也会偷偷上桌吃一两口菜，那时，照例被我一顿打。可它不记仇，打它，骂它，照样和我亲密无间。

猫两岁时，家里来了条狗，一条小狗。

那狗是我外甥放学回家路上遇到的，那狗自徘徊街头。是条名狗，长毛，白色，这样的狗，绝不会被扔掉，一

定是家里逃出来的。外甥给了它一块饼干，它就跟着走了十五分钟路，赶都赶不走。

它“离家出走”，而后“有奶便是娘”，我从心中瞧不起它，但因正需一条狗看门，便把它要来了。猫狗是仇家。且那猫在自己的领土上，突见一位“外来户”，自然怒目相视，嘴里发出“呼——呼——”刮风一样的声音，随时准备厮杀。

开始，狗自觉新来乍到，占它地盘，理亏三分，于是摇头摆尾，一副友好或讨好的样子。猫可不吃那一套，闪电一般，一爪子上去，狗鼻上一条血道，那狗跟着丧家之犬，夹起尾巴便逃。

然而，狗毕竟是狗，意识到自己强大过猫后，先是龇牙咧嘴地对着猫吼，凶恶不可言状。先奏得逞，而后看准机会，突如其来，箭一般向猫冲扑过去。猫被惊得拔腿一蹿而上栅栏，惊魂未定，可对着狂吠的狗，终是冤情难申，纵有万千怨气，从此不敢再与那狗同居一院。

鱼与熊掌必取其一，或留猫，或留狗。问朋友，朋友说，当然留狗，猫有何用？！

我可做不了这无情无义的决策，于是不可不问，任其自然发展。

猫是回不到自己的领土了。开始，它每天跑到栅栏上，叫两声，我便开门出去，把它叫过来，赶走狗，喂它一些吃的，后来，它两三天、三四天回来

一次，再后来，不见踪影了。

曾去找过它，在屋周围，在它经常出入的地方，可是没找到。

“是它自己要走的。”我始终这样告诉自己，始终不去细想。

一天半夜，妻子突然把我推醒，说：“猫回来了，听见叫声了。”

侧耳听，什么也听不见，可心里却不再踏实，火冬天，还是穿衣开门出去。

月色如洗，没有猫影。“你做梦了。”回屋，我对妻子说。妻子没吭声。之后，翻来覆去，无法入睡。

“也不知它睡哪里，吃什么……还活不活着？”久了，她说话了，轻轻、缓缓，声音被叹息与伤情浸透。

一个傍晚，陪小外孙女在后院玩，忽见栅栏外一条灰影一闪而过。猫，是我家的猫！冲到栅栏前，探出头去——是它，它还活着。

“咪咪，咪咪。”我放开嗓子叫。它停步，回头望我。“咪咪，到这里。”我继续叫。

它依然望着我，却不动，一动不动……一阵后，回过头去，毅然地回过头去，毅然地迈开了继续离去的步子。

它不认我了？不想再认我了？一跃而出栅栏，朝它追去，边追边叫唤。

它像没听见，沿着长长的干枯的河，兀自往前。我奔，它也奔，我走，它

也放慢脚步，始终离我一丈之遥。

不敢相信。把它从小养大，和它一起玩耍，可如今，两年的情感化为尘土，它视我如路人。

它想去哪，是否有了新家？“咪咪，咪咪。”我继续叫，继续跟着它走。

终于，它停下了。我走过去，把它抱起来。它让我抱了，但没发出以往温柔亲近的叫声。我拨过它的头，朝向我，它不看我，把头又扭过去……

“是你自己要走的，是你自己要走的。”我把它搂在怀里，腮帮贴住它的脸，一边抚摸，一边自语……

终于，它抬起头来了，望着我，叫了，终于叫了……叫声拖得长长，充满委屈，像哭泣，像在告诉我这些天来的苦楚、孤独和凄凉。

忍不住了，良心上掩覆的最后那层自欺欺人的纸破了，情感喷涌而出：“对不起，咪咪，是我把你抛弃的，我知道，我知道……”

……几个月过去了。如今，咪咪每天回来一次，不去后院，只在前门叫两声，我便开门出去，抱抱它，和它玩一会儿，喂它一些吃的。

但还是没把狗赶走，没有。人呀人，一生该有多少不得已而起的歉疚，对猫如此，对狗如此，对人又何尝不是如此。

种牙记

□刘江滨

“你带患者去手术室吧。”医生给我做了一番检查之后，对护士下达了指令。

不就是种牙吗？咋还成手术了？怪吓人的。我有些惴惴然，跟着护士乖乖进了手术室。

多年前，我的下牙两侧最里头长了两颗智齿，是横着长的，就像泼皮无赖，他存在的意义就是给别人制造麻烦。由于我的忍耐，没及时拔除，智齿把相邻的好牙也顶坏了。数度牙疼，拔掉了智齿，左边那颗被顶坏的磨牙也未能保住，不久自行脱落，只留下了残渣。没想到的是，这颗残渣日久居然变得锐利，一旦上火，它便像一把锉，向舌头头边锉来锉去，舌头肿大，一说就疼。于是，“残渣余孽”被彻底消灭。然而，舌头的困扰解决了，咀嚼的问题又凸显出来，以我现在的年纪虽然不是“无齿”，缺齿也终归不好，马虎凑合显然为时尚早。于是，选择了种牙。

种牙属于一项新技术，我们更熟悉的是镶牙，以前老电影上许多反面人物的“大金牙”，就是镶牙。据说有的有钱人为了显示尊贵，把好牙敲掉，镶上金牙，一张嘴金光灿灿。种牙的优越之处是，牙齿好像自己从牙床上长出来的，完全以假乱真，而且坚固牢靠。

进入手术室，换上鞋套，护士问我不要脱掉棉衣，我说不穿，穿着吧，好像棉衣成了铠甲，穿着就有了一层防护。不管什么病，只要一就医，人从心理上就成为弱者。我遵照躺在一张专用椅上，医生过来给我的牙床打了两针麻药，有点疼，我双手使劲攥在一起，腿绷紧，以此抵御疼痛。两个护士用一张布罩住我的身体、头脸，只露出嘴的部位，我立即陷入黑暗之中。我努力调整呼吸，转移注意力，苦

挨着一寸一寸的光阴，感觉时间慢得像蜗牛，而且是一只懒惰的蜗牛。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在我的意识和牙床一起感到麻木的时候，种牙手术开始了。我要做的就是把嘴巴张到最大，好让医生持各种器械进进出出。我感觉到一颗螺丝钉楔入了牙床，听到电钻滋滋的旋转声，一次又一次，螺丝钉逐渐深入。由于麻药的效力，我没有觉得疼痛，只是闷胀，牙床变成了一个木头。尽管如此，我的双手掌心汗津津的，始终紧紧地绞在一起。医生在我的牙床上穿针引线，我知道是在缝合创口。终于，听到医生说，好了。我身体上的布罩被拿掉，黑暗逃离，光明乍现。护士很体贴，关掉大灯，扶我慢慢起来。那一刻，我真像一个术后的病人，脑袋昏沉，行动迟缓。事后我想，人的脆弱和强大其实完全是精神层面的，处境、身份、遭遇在一定时候共同达成了合谋。

回到家，我在镜子前张张嘴，看见了那颗牙床上的螺丝钉，只露出一个平面。它的金属名字叫钛。它楔入我的肉身，在以后的岁月里与我和平共处，成为身体的一部分，也意味着从此我不再是一个“纯粹”的人。

三个月后，这颗螺丝钉和周遭组织血肉相连，密不可分，我到医院咬了牙印，做了定制，又过两周，医生给它戴上了烤瓷牙冠。于是，那块荒芜的牙床长出了新牙。通常，人们都崇尚真而鄙视假，但假牙似乎例外，被称为“义齿”，好一个“义”字，仿佛仗义助人的好汉。

不过，先不忙着褒扬义齿，求助毕竟是无奈之举。再完美的牙齿即使是金子做的也是假牙，都不如天然的真牙好。

锦峒诗意

□叶卫国

三月春光中，我们走进广州市从化区锦铜村。

锦铜村是江埔街锦二村的一条自然村，已有六百多年的历史。村民皆张姓，先辈们自明朝洪武年间由广州白云区石井张村文献里迁居此地，乃唐朝开元名相张九龄后裔。张九龄，谥号文献公，其英风豪气，冠绝一时，“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便是他流芳百世的佳句，其后裔居于广府，为铭记先人，石井金碧南路一带被称为文献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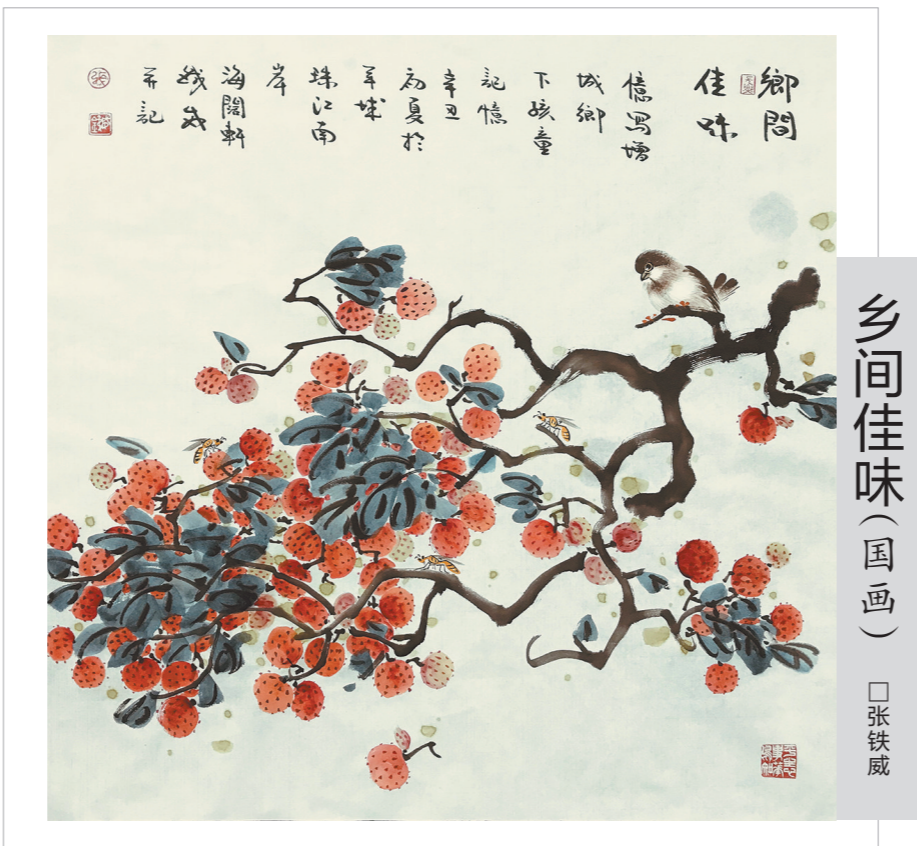
走进锦铜牌坊，两侧联云：“锦仙云霞天毓秀，峒环川岳地钟灵”，巧妙地嵌入锦铜二字；侧门对联：“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是张九龄《望月怀远》中的名句。牌坊背面横梁书有横幅繁体大字：“清河”，是阐述张姓起源以河北清河郡为源流，两侧对联：“脉接韶州支开锦峒，原由石井那著清河”，上联是说从化张姓来源于韶关曲江江区，下联说以清河郡为源头，经韶州迁往广府白云区石井，又由石井的文献里迁居此地。

村口牌坊前，是由原锦二小学改造成的国学院。院门前两侧墙壁挂满区内各间大学教学科研实践基地牌匾，规格大小划一，其中一块是“广州乡村文

艺空间”，赫然显眼。推开展厅朱漆仿古木门，像打开了沉重的历史记忆。排列整齐的朱色柱子、古铜兽头门铃、浅蓝柔和灯光、红木玻璃展柜、陈列的乡村旧门扇，流露出古色古香的格调。广州砖雕、铜工艺、石雕、草编、泥塑、陶瓷、掐丝刺绣、剪纸、木雕等工艺展品，琳琅满目，巧夺天工。在天花板上射灯的照耀下，熠熠生辉，浓浓艺术气息扑面而来。

牌坊之后便是张氏宗祠、芳茹书院和一排排整齐的村居洋楼。芳茹书院（私塾），始建于清光绪四年（1878年），重修于2005年。左右两边矗立着村里现存的两座宗祠，分别为清源张公祠、克守张公祠，宗祠总体保存完好，仍作宗事使用。室内，檐梁之楹联，古韵悠悠，让人发思古之幽情。村尾风水塘旁，有一间四合院式建筑，是新建的芳茹书舍，古窗古韵，相映成趣。

从芳茹书院出来，经过清源张公祠门口，耳边传来热闹人声，循声望去，坐在祠堂门口石凳上的上了年纪的几个村民正在聊天，屋内几个人围坐在桌子旁边玩牌的老人家有说有笑，神情轻松自然，正在享受午后时光。



乡间佳味(国画)

□张铁威

茶客阿公

□赖振波

牛也拉不回呀！

待我们从“茶头园”回来时，阿公驼着背，还在那里磨蹭。真磨得（做事慢吞吞）！

阿公摘茶叶，从上而下，由外到内，茶树“肚子”里的，也不能幸免：慢慢扒开，探头探脑，好像寻宝一样，确认摘干净了，再摘下一棵。一棵小茶树，可摘五六分钟。我们“洗劫”过的茶树，再经他“过手”，依然可以摘出不少茶叶。无论摘完还是没摘完，至多到十点，他就不摘了。

一次，还有好多茶叶没摘完，就问：“咁靚的茶，唔要呀？”

“咩时间了？会摘坏茶树嘅！”阿公慢条斯理道。

摘回来的茶，用簸箕摊开，捡去老叶、杂草，晾干露水。下午，擦茶叶（制茶）。水烧开，阿公用竹刷刷刷，然后换水，烧开，又洗一遍，去除油渍味。每一道工序都要洗锅，去除杂质。那年代，小户人家，没有专门制茶的锅！做饭、炒菜、烧水都是同一个锅。杀青，锅烧热，锅底通红，热气烫脸，好吓人。阿公戴好手套，端起簸箕，把茶叶倒进去，嗞嗞响。手，快速按顺时针方向旋转，不停翻炒茶叶。一团团白气升起，一阵阵的青味。阿公嘴里“吸吸”响，发出吸田螺一样的声音，又好像倒吸一口冷气的样子；有时，手被烫着了，吧，弹起来；茶叶在锅里快乐旋转，又不时被抛起来。

揉茶，茶软了，出锅，放簸箕上，趁热搓、揉、捻，青青的茶汁挤出来了。

炒茶。锅烧热，放入茶叶。阿公戴上手套，左右旋转炒。炒到什么程度起锅，一点印象也没有了。

烤茶（烘培）。烤茶，耗时间，最考验耐性，阿公也不敢掉以轻心。不用明火，而是利用火子保持温度。温度高，就盖一两层灰烬；温度低，就扒开灰烬。不时地翻动，稍微偷懒，烤焦茶，一锅茶就废了。待到茶叶的声音由原来的“嗞嗞”响，转为有点“叮当”响，茶叶泛白了，就差不多了，可利用余热，让茶慢慢自然冷却。

烤好的茶，呈灰白色，起白眉。

阿公的茶，汤底干净，汤色清澈，香气四溢，回甘迅速，耐泡。

阿公会制茶，也识“叹”茶。

泡茶，水质很关键。要问每天最早去打井水的人是谁，非阿公莫属。有人说：“阿叔，唔使咁早打水吧！”“你咁懂咩！井水被你搵来搵去，还能喝嘅？”

烧水，也很讲究。阿公有一把吊壶（提壶），专门煮水用的。火，用炭火。炭火稳定，经久耐烧。木炭用完，一时半刻没买到，他就用其它木炭。我说用柴草烧呀，烧水快。他一脸的不屑：“你睇乜嘢，烧草，有火烟味！”他从不喝我们家开水，不喝也就罢了，还要“损”：“你家的水，一股油渍味！”

我在菜园挖土，累得满身大汗，口渴，进去讨杯水喝，阿公有多给，牛眼大点的杯子，敬一杯：“茶，系润喉嘅，唔系解渴嘅。牛灌水样，边有咩多！”



香港的浪漫

□孙丹丹 [香港]

每个城市都有自己独特的气质，香港，是浪漫的。

这是一种怎样的感觉呢？一束白光打在巷子的角落，在地面泛起或明或暗，淡不一的色调，这是光影里的香港，神秘又浓重；或者，是在一重一轻的缓缓节奏里，款款走出的袅娜旗袍女子，这是一帧胶片里的香港，优雅而知性；抑或是飘着细雨的街道上，朦朦胧胧中的人影幢幢，车流不息，这是日与夜交叠的香港，带一点平凡生活的辛劳与知足常乐。

但香港，并不止这些。环山抱海，香港的日落是梦幻的，瑰丽与壮观，婉约与柔美，不同频率的美，娴静安然地叠放在这里。

尖沙咀的日落，是浮光摇金，华彩绚丽的，是这座繁华大都市送给匆忙行人的一份慰藉。

当太阳渐沉，缓缓降到海面时，只见一片黄澄澄的水浪平展，熠熠反光，天上海里，暗金闪闪。往远处看，海天相接的地方，如山海交叠。最低一点是墨黑的，像山影千树勾勒出巍峨山脊；高一点是暖橙的，是经过整日的艳阳照射，烟岚将散未散；再高一点是淡金的，暖风犹自浮浮冉冉，忽然让人想到西点铺子里刚出炉的脆饼，微微脆黄。

晚霞渐退，岸边的五彩霓灯会依次亮起，仿佛与它握手交接一般，前者刚刚退去，后者便如期而至。与尖沙咀隔水相望的中环，幻彩披身，已换上晚装。一束束彩灯打在余晖消失的海面，随波流动，轰轰隆隆的货船、客船，在水面上拖曳出长长的痕迹，从这头逶迤到那头。夜色已至，该回家了。

若说尖沙咀金沙漫漫的日落让人想起唐诗的广阔气象，渔村的日落，便如宋词般清丽婉约。晚霞如纱，轻笼河面，若在秋冬，向河岸望去，河畔一侧，静水平沙，干黄一片的长芦苇、粗茅草与霞彩相应，金灿灿的一片，立在岸堤，高低错落地映在河面，一面岿然不动，一面水光粼粼。

这时，若是旁边有一片湿地，还常常能看见许多的白鹭、水鸭子，还有喜欢在天上兜圈，似乎在走盘山路的老

鹰。白鹭鹭总是蹬着细长的瘦腿，闲庭信步。有时伏着水面，掠水而行，有时一探一探地伸缩着头，沿着河岸闲雅慢走；有时大概嫌水边阴凉，便悄悄歇驻在河畔的树上，远远望去，就像在矮树里开出的小白小花儿。

在香港，摩登与古朴，匆忙与闲趣，安静又和谐地相处着。

秋冬时节，澄澈的天空里，常能看到树顶横斜出来一束花枝，神气凛凛地指向高空，很是傲气。仿佛即便是阳光，也要在这花前束手就擒，蛰伏而居，顺从乖巧地落进那些粉粉白白的朵朵花心之中安静下来。那一刻，蓝天是纸，青叶紫花在上面细细地绘下自己的样子，描了一幅天然的面色。

洋紫荆与红花羊蹄颇为形似，五个花瓣子，瓣瓣可爱，竿枝缠绕，在花期正盛的时候着实让人难以分得清楚。但当花事将尽，红花羊蹄则会结出青绿如长扁豆般的果实，摇身一变，满树紫红就像等待采摘的豆角架一般，“果实”满树。不过，过不了太久，青绿的荚壳会转成深褐，变得又干又黑，这一树的芬芳，也慢慢地移向它们自己的冬天了。

花虽有期，却好像并不伤感，反而显得大气洒脱。一夜风过，树摇花落，第二天，或黑或灰的土上总是明艳缤纷，让人觉得，那落地的精灵，不是凋零，而只是换了另一种方式在继续绽放芳华，是用这种方式，继续诠释靡靡的花语，奇丽的生命。这时，总能让写不出词句的人，心里也长出一点点的诗意和慨然，不知该哀婉朝夕的短暂，还是该咏叹万物的强韧。

冬至刚过，街道上挺立饱满的花朵便开始如谢幕般慢慢显现颜色，渐渐暗淡下来。有时候觉得，香港的山水风物，就像生活在此处的人，峭傲挺立，坦然倔强。不管风雨扑面，或是海浪侵蚀，身上仿佛永远带着不羁的少年气，努力向前。

这大概，也是另一种属于此地的浪漫气质。

征文专用邮箱: ygadwqwx@163.com

日子的短长

□王元

——

很多时候都以为人生的路很长。这也难怪，因为每个人的生命都只有一回，很多事情都是从前人那里得知，不是亲身经历自然没有切肤之痛，在青壮年之前难以体会人生的短长。

在山高水长的岁月，我们不知道天高地厚，任性任性在所难免，即便挥霍浪费生命也不以为然。也许感知一寸光阴一寸金，等待的结果就是蹉跎。

不可否认，人类天生就有偷闲的基因，只是为了生存常常需要低头赶路，甚至忘记了也要抬头看天。没有很强的时间观念，不在乎匆匆而过的日子，容易忽视人生。

二

在不知愁滋味的岁月不会考虑人生的短长，历经沧桑，尝尽人生的酸甜苦辣，忽然发现青春已逝，岁月不再。

也许我们开始觉得人生易老，往日不

可追。我们感慨岁月老去，但不会悲伤，更不会停止前行的脚步。我们忽然意识到肩上的重担，我们没有任何退场的理由。

在人生的道路上，我们已经长途跋涉，走过千山万水。老骥伏枥志在千里。也许有些疲惫，我们依然不敢停歇，不敢居功，唯有争分夺秒与时间赛跑。

三

生命终有归期。当岁月的脚步变得蹒跚，牙齿松动，毛发全白，我们变得淡然，不再计较人生的得失，不在乎日子的短长。

岁月静好，是我们最大的心愿。不再激情澎湃，不再脚步匆匆，不再为生计奔波。尽情享受生活的美好，享受天伦之乐。

老当益壮，发挥余热。那不是必然选择。这个时候还要争强好胜，就是没活明白。名利已是浮云，闲庭信步，纵然身居闹市，心境平和。

忆舒乙先生

□区志航

4月21日晚，惊悉舒乙先生逝世。在工作室里看着他十七年前的留言笔记，心情沉痛。

2004年12月2日，舞蹈家姚珠珠女士陪同舒乙先生，到访我在建设大马路老式住宅楼里的工作室。舒乙先生给我的第一印象很儒雅，散发着学者风范，不怒自威。

我向两位前辈介绍了选择在这里做工作室的初心，以及我对工作室功能与调性的诉求。与活泼开朗、快人快语的姚老师不同，舒乙先生在我介绍的整个过程中一直不苟言笑。我想他可能见识广，根本不觉得我这里怎么样吧。

坐下来后，按照工作室的“规矩”，我还是问舒乙先生能否就工作室的观感留言？想不到他欣然答应，我赶紧将大开速写本做的留言簿递上。

他思考片刻，提笔写下——我喜欢这间红楼我爱这个民居中的小玩意我欣赏这种有点浪漫的气味总之——

在趣中找那意思不在人世间走一回来自北京的舒乙2004.12.2

我准备合上留言簿之际，舒乙先生说还要盖上印章，但当天没有随身携带印章。我说不要紧，已经非常感谢了。他说一定要盖上印章再送我，结果走的时候干脆把留言簿带回酒店，盖上印章后，次日让工作人员送回我的工作室。

之后，我们搞很多话题闲聊。关于我四十多岁才转型搞艺术创作，舒乙先生看着展柜里的奖杯和奖牌说：我们很相像，都是半路出家，干的不是原来学的专业，但因为热爱，以及用心与天赋，成果有目共睹。

舒乙先生告诉我，他60岁才开始绘画创作，不到两年，有关机构就举办了他的作品学术研讨会。舒乙先生给我展示了他的几幅作品，其中一幅画有北京四合院屋檐的一角，表示对四合院消失的哀悼，呼吁保护传统建筑。

舒乙先生见解独特，他说艺术创作从小培养、科班出身的，大多难有匠气；成年转型的，反而多出大家，一如鲁迅先生说的：“静观默察，烂熟于心；凝神结想，一挥而就。”

与舒乙先生聊天中，不难发现他对中国现代文学所付出的心血。他告诉我，中国现代文学馆徽是他的创意，之所以选择“逗号”，意味着没有完结。

十七年前的这段往事，成为我一生的记忆。如今，舒乙先生不在了，他给我留下的文字，书写文字的笔迹，在我生命的深处，凝聚成温暖的能量。